

## 详细内容

### 天津音乐学院2014年学术型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发布时间：2013-10-8

#### 一、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和从事艺术创作、表演、研究、教学、管理及推广等工作能力的高层次学术型专门人才。

#### 二、报考条件

须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方可报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自考本科生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在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2013年11月14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方可报考）；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2014年9月1日，下同）或2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且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4)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含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5)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 三、学习年限

脱产学习，学制三年。

#### 四、招生学科专业

音乐与舞蹈学（专业方向：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学、音乐教育、艺术管理、音乐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

戏剧与影视学（专业方向：戏剧影视表演）

#### 五、招生计划

(一) 教育部尚未下达2014年招生计划，请随时关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相关信息。

(二) 我院每个专业方向的招生总数上限，为本专业方向的导师数×3，每位导师每年招收研究生不超过3名。

#### 六、报名日期及办法：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

(一) 网上报名：报考2014年硕士研究生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

1. 网上报名日期：2013年10月10日—31日，每天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再修改报名信息）。

2. 预报名时间为2013年9月25日至9月28日，每天9:00-22:00。

3. 考生自行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浏览报考须知，按教育部、本人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凡不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复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在上述报名日期内，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

4. 网上报名填写报考信息时注意事项：

(1) 考生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待考试结束，教育部公布进入复试基本分数要求后，考生可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招生单位的生源缺额信息并根据自己的成绩再填报调剂志愿；

(2) 应试的外国语语种按招生单位的规定任选一种；

(3) 考试科目及代码

搜索

关键字

搜索

#### 相关链接

==党政机构链接==

==国内音乐学院==



音乐与舞蹈学 1302；戏剧与影视学 1303；

思想政治理论 101；英语一 201（俄语 202、日语 203）；

业务课一 711；业务课二 511

（4）同等学力报考人员，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5）根据教育部相关规定，上一年在研究生入学考试中查出作弊的考生，取消本年度报名资格。

（二）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并缴费和照相

1.现场确认时间：

2013年11月10日至11月14日，逾期不再补办。

2.现场确认地点：

天津市河东区十一经路57号，天津音乐学院科研与研究生处（所有考生均须到天津音乐学院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并缴费和照相）。。

3.现场确认程序：

（1）考生提交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普通高校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工作人员进行核对。所有考生均要对本人网报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

（2）考生按规定缴纳报考费（考生办理报考手续缴纳报考费后，不再退还）；

（3）按规定采集考生本人图像信息。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和弄虚作假的考生，一经查出将取消录取资格，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 七、考生资格审查

按有关规定在审查考生资格时，发现伪造证件情况时，可扣留伪造证件；发现可疑学历证书时，可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指定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

审查考生网上报考信息后，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发放准考证。我院将在复试时对考生学历证书、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

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 八、考试办法

（一）考试时间、地点和科目

1.初试：

（1）考试时间、地点：思想政治理论、外语考试时间按教育部统一规定时间2014年1月4日进行考试，其他各科考试具体考试日程安排请在我院校园网上查询，所有考试均在我院进行；

（2）考试科目：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一（俄语、日语）；业务课一；业务课二。思想政治理论、外语均由国家教育部统一命题；其他考试科目由我院命题，详细考试内容以简章附件二公布内容为准。

2.复试：

（1）复试时间、地点：按教育部统一时间安排，考试在本院进行；

（2）复试条件：我院根据教育部对考生的分数要求和专业成绩，确定复试人员名单；

（3）复试考试科目：以简章附件二公布内容为准；

（4）同专业方向中研究小方向的调整：复试考试时，根据师生比例、指标名额、考生分数等状况，允许同专业方向中研究小方向的调整，但考生必须参加所转报方向的复试考试（相关基础课程及面试）。

（二）考试注意事项：

1.考试所需乐器除钢琴外一律自备，并可自带伴奏人员一名（乐器种类不限）；

2.专业考试时请带本人创作作品、论著或音乐会节目单等，供评委参阅；

3.考生应在考试前一天携带准考证到我院了解有关考试的注意事项；

4.专业及文化考试均在我院进行，考生一律凭准考证和身份证参加考试。

## 九、录取

均衡各科成绩择优录取，由本院发给录取通知书。

## 十、几项规定

1.被录取的新生应按期报到，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应出示原单位证明向我院科研与研究生处请假，无故两周不到者取消入学资格；

2.学生入学后由我进行政审，业务、健康复查，对不符合条件者取消其学籍，经查属实系徇私舞弊，何时查出何时取消其学籍；

3.在健康复查中，如患有疾病，不能坚持学习，经医疗单位诊断短期内可以治愈的，可回原单位治疗，保留入学资格一年，疗养期间不享受在校生待遇，下学期开学前，经县以上医院和我院校医室复查证明明确已痊愈者可重新办理入学手续，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

4.考生的报名费、体检费、往返路费和食宿费均由本人自理；

5.学习期间的待遇，按国家教育部有关规定执行。学习成绩突出者，可申请国家、院内的相关奖学金。

附件一：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专业方向目录

音乐与舞蹈学

一、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作曲、和声、复调、作品分析、配器、视唱练耳

二、音乐学

中国古代音乐史、中国近现代音乐史、中国当代音乐史、乐律学、音乐美学、音乐考古学、中国传统音乐、西方音乐史、民族音乐学、音乐批评学、演奏艺术理论、声乐表演理论、音乐翻译

三、音乐教育

声乐教学、钢琴教学、音乐教育学、音乐心理学、合唱指挥、音乐基本训练与教学、自弹自唱

四、艺术管理

五、音乐表演

声乐演唱、中国乐器演奏、管弦乐器演奏、键盘乐器演奏

六、舞蹈学

中国舞蹈史

七、舞蹈编导

编导与编导技术理论

戏剧与影视学

戏剧影视表演

戏剧影视表演理论与实践、戏剧影视语言理论与实践

附件二：不同研究方向的专业考试项目说明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考试内容

音乐与舞蹈学

一、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研究方向

（一）作曲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 （1）业务课一：作曲
- （2）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2. 复试：

- （1）配器、作品分析
- （2）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 （3）外语听力

（二）和声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 （1）业务课一：和声
- （2）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2. 复试：

- （1）复调、作品分析
- （2）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 （3）外语听力

（三）复调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 （1）业务课一：复调
- （2）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2. 复试：

- （1）和声、作品分析
- （2）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3) 外语听力

(四) 作品分析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作品分析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2. 复试：

(1) 作曲、和声

(2) 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3) 外语听力

(五) 配器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配器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2. 复试：

(1) 和声、作品分析

(2) 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3) 外语听力

(六) 视唱练耳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听写、视唱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2. 复试：

(1) 和声、作品分析

(2) 面试（含乐器演奏等）

(3) 外语听力

二、音乐学研究方向

(一) 中国音乐史、乐律学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中国音乐史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2.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二)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中国传统音乐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2.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三) 西方音乐史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西方音乐史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2.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四) 音乐美学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音乐美学

(2) 业务课二：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中选两项）

2.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五) 音乐考古学方向考试科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 音乐考古学

(2) 业务课二: 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2.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六) 民族音乐学方向考试科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 民族音乐学

(2) 业务课二: 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2.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七) 音乐批评学方向考试科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 音乐批评学

(2) 业务课二: 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二项)

2.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八) 演奏艺术理论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 演奏艺术理论

(2) 业务课二: 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2.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乐器演奏、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九) 声乐表演理论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 声乐表演理论

(2) 业务课二: 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选两项)

2. 复试:

(1) 作品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演唱、风格听辨、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十) 音乐翻译方向考试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 专业外语(英、俄任选一种)

(2) 业务课二: 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2. 复试:

(1) 基础乐理、论文写作

(2) 面试

(3) 外语听力

三、音乐教育研究方向

1. 初试:

(1) 业务课一:

①音乐教育学、音乐教育心理学

②专业基本技能(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a. 音乐教育学、音乐心理学: 按专业方向命题论文写作

- d. 钢琴教学：练习曲、复调、乐曲各一首，背谱演奏
- c. 声乐教学：中外歌曲三首，背谱演唱（自带伴奏）
- d. 合唱与指挥：中外合唱各一首，背谱指挥（自备音响资料，提供总谱十份）；合唱总谱弹奏，一首（抽签）
- e. 音乐基本训练与教学：钢琴、手风琴或声乐，自选乐曲或歌曲一首，背谱演唱或演奏；旋律模唱（声乐、器乐曲旋律三条）及相关知识答辩
- f. 自弹自唱：钢琴演奏（乐曲）、声乐演唱、正谱弹唱各一首，中外不限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 2. 复试：

(1) 综合技能：钢琴或其他乐器演奏、声乐演唱、自弹自唱、合唱指挥（自选其中非主项方向的技能一项，表演一首，不可与初试“专业基本技能”中的选项重复）

(2) 专业基本能力（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 a. 音乐教育学、音乐心理学：提交论文一篇，简述并答辩
- b. 钢琴教学：新谱视奏（抽签）、答辩
- c. 声乐教学：新谱视唱（抽签）、答辩
- d. 合唱与指挥：和声连接听辨（三升三降）、答辩
- e. 音乐基本训练与教学：和声连接听辨（三升三降）、答辩
- f. 自弹自唱：简谱即兴弹唱一首（现场抽签）、答辩

(3) 作品分析

(4) 外语听力

## 四、艺术管理研究方向

### 1. 初试：

(1) 业务课一：文化艺术项目创意策划方案

(2) 业务课二： I. 艺术管理综合知识 II. 音乐学基础（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西方音乐史、音乐美学中任选一项）

### 2、复试：

(1) 文化艺术项目案例分析、论文写作

(2) 面试（含艺术才艺展示、热点文化现象评述、论文宣讲等）

(3) 外语听力

## 五、音乐表演研究方向

(一) 声乐演唱艺术方向考试项目：

### 1. 初试：

(1) 业务课一（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 a. 美声演唱：演唱中国歌曲一首、外国作品两首（原文演唱：德、意、法、俄、英任选两种）
  - b. 民族声乐：演唱中国作品四首（古曲一首、中国二十世纪30、40年代艺术歌曲一首、中国民族歌剧选段一首、创作歌曲一首）
-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 2. 复试：

(1) 专业主科（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 a. 美声演唱：演唱中国歌曲一首、外国作品两首（原文演唱）；共三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外语语种可有一首与初试重复）
- b. 民族声乐：演唱中国作品两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传统民歌一首、戏曲或曲艺风格的歌曲或改编民歌一首）

(2) 作品分析

(3) 面试：视谱演唱、外语朗读（不包括民声专业）

(4) 外语听力

(二) 中国乐器演奏艺术方向考试项目：

### 1. 初试：

(1) 业务课一：中、大型作品三首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

### 2. 复试：

(1) 专业主科：中、大型作品各一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

(2) 作品分析

(3) 面试（含视奏）

(4) 外语听力

(三) 管弦乐器演奏艺术方向考试项目：

### 1. 初试：

(1) 业务课一（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 a. 弦乐：
  - (a) 小提琴： I. 任选一首巴赫小提琴无伴奏奏鸣曲的第1、2乐章或第二组曲的《恰空》 II. 任选帕格尼尼随想曲两首 III. 任选贝多芬

创作年代以后的奏鸣曲一首（除练习曲和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b) 中提琴：I. 不同性质练习曲两首 II. 巴赫无伴奏组曲一首 III. 古典或浪漫时期完整的奏鸣曲一首，可看谱。（除练习曲、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c) 大提琴：I. 从下列两首作品中自选练习曲各一首——《波帕尔高级练习曲40首》、《皮阿蒂12首随想曲》 II. 从巴赫大提琴无伴奏第四、五、六组曲中自选前奏曲一首 III. 奏鸣曲一首（除练习曲和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d) 低音提琴：I. 不同性质练习曲两首（施托赫57首程度以上） II. 任选六首巴赫大提琴组曲中的一首 III. 古典奏鸣曲一首（除练习曲和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b. 管乐：I. 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II. 古典、巴洛克时期协奏曲或奏鸣曲一首 III. 浪漫时期大、中型乐曲一首（曲目一律背谱演奏；除练习曲和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2. 复试：

(1) 专业主科（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a. 弦乐：

(a) 小提琴：I. 任选协奏曲一首 II. 任选技巧性乐曲一首（除练习曲、奏鸣曲、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b) 中提琴：I. 古典或浪漫时期完整的协奏曲一首 II. 中、小型乐曲一首（除练习曲、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c) 大提琴：I. 技巧性乐曲一首 II. 协奏曲一首（除练习曲和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d) 低音提琴：I. 技巧性乐曲一首 II. 协奏曲一首（除练习曲和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b. 管乐：I. 近现代协奏曲或奏鸣曲一首 II. 中国作品一首（可看谱演奏；除练习曲和无伴奏乐曲外，一律要求钢琴伴奏）

(2) 作品分析

(3) 面试（含视奏）

(4) 外语听力

(四) 键盘乐器演奏艺术考试方向项目：

1. 初试：

(1) 业务课一（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a. 钢琴：练习曲两首，自选下列作曲家奏鸣曲快板乐章（克列门蒂、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自选中外乐曲一首

b. 手风琴：巴赫平均律一首、乐曲两首

c. 双排键：复调乐曲一首，自选曲一首

(2) 业务课二：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

2. 复试：

(1) 专业主科（不同方向考试内容）：

a. 钢琴：巴赫平均律钢琴曲集一首，自选中外乐曲一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

b. 手风琴：斯卡拉蒂奏鸣曲一首、乐曲一首（曲目不得与初试重复）

c. 双排键：A即兴一首，自编曲一首

(2) 作品分析

(3) 面试（含视奏）

(4) 外语听力

## 六、舞蹈学研究方向

中国舞蹈史方向考试项目：

1、初试：

(1) 业务课一：中国舞蹈史

(2) 业务课二：西方舞蹈史、中国民间舞蹈

2、复试：

(1) 论文写作、作品分析

(2) 面试（剧目表演与基本功展示、论文解读与答辩。剧目表演与基本功展示内容：3—6分钟的剧目；1—2分钟的基本功展示；提交代表性论文一篇）

(3) 外语听力

## 七、舞蹈编导研究方向

编导与编导技术理论方向考试项目：

1、初试：

(1) 业务课一：舞蹈编导与剧目表演（舞蹈编导：根据音乐或题目创作不少于一分钟的小品；剧目表演：3—6分钟的剧目）

(2) 业务课二：编导基础理论、中国舞蹈史、西方舞蹈史（其中，编导基础理论必考，后两个科目任选一项）

2、复试：

(1) 论文写作、作品分析

(2) 面试（含基本功展示、作品讲解。基本功展示：2—3分钟；作品讲解：考生个人作品及指定经典作品分析讲解；提交代表性作品一部）

(3) 外语听力

戏剧与影视学

戏剧影视表演研究方向

(一) 戏剧影视表演理论与实践

1、初试:

- (1) 业务课一: a、现场朗诵文学作品一篇(小说、诗歌、寓言任选); b、戏剧独白:中、外戏剧作品各一篇  
(2) 业务课二: a、综合理论基础 b、中国戏剧史、外国戏剧史

2、复试:

- (1) 编演小品、编讲故事(现场抽题)  
(2) 戏剧影视作品欣赏与品论  
(3) 面试  
(4) 外语听力

(二) 戏剧影视语言理论与实践

1、初试:

- (1) 业务课一: a、现场朗诵(自备文学作品一篇,中外戏剧独白各一篇); b、声乐(自备一首中外独唱歌曲)  
(2) 业务课二: a、综合理论基础; b、中国戏剧史、外国戏剧史

2、复试:

- (1) 编演小品,现场朗诵(自备完整中外戏剧独白任选一篇,文学作品一篇)  
(2) 作品分析  
(3) 面试  
(4) 外语听力

[返回](#)